**东莞市石龙镇社区康园中心运营服务项目采购需求征求意见稿**

**项目名称：东莞市石龙镇社区康园中心运营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HX2025QY0040**

**采购服务需求如下：**

|  |  |  |  |
| --- | --- | --- | --- |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服务期** | **预算金额(元)** |
| 运营服务 | 1(项)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 | 977,968.00 |

1. **项目概况**

东莞市石龙镇社区康园中心为了使残疾人得到更好的服务，现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采购一家专业社工机构对其进行运营管理服务，需开展服务内容包括：辅助性就业服务、支持性就业服务、社会工作服务、健康管理服务、康复训练服务、教育管理服务，服务对象为东莞市石龙镇社区康园中心的学员，中心常规服务对象人数为29人，按1:6的比例设置4名专职工作人员，包括社会工作者（社工）2人，社会工作者（职业训导师）1人，社会工作者（康复治疗师）1人。4名专职工作人需均通过助理社工师或社工师职业水平考试并取得证书。

1. **服务对象及需求**

**1、目标服务对象与规模**

目前在石龙镇社区康园中心接受服务的全体学员共29人。

**2、项目服务对象招收条件**

（1）具有石龙镇户籍，处于就业年龄阶段（16-59周岁），并持有残疾证的中轻度智力障碍类、病情稳定的精神障碍及重度肢体障碍人士。

（2）服务对象经评估后，生活自理能力（ADL）评分在40分以上；简易智力状态检查量表（MMSE）评分表达9分以上。

（3）经健康体检，服务对象无严重传染性疾病，严重心脏病或其他不适合接受中心服务的疾病。

1. **服务内容**

**1、社会工作服务内容**

中标人需要提供日间照料服务、生活自理能力训练、社会适应能力辅导、康复服务、职业培训以及运动功能训练等常规服务，并且结合康园中心特点开发特色项目，具体如下：

（1）社会工作服务

①通过集合社工、职业训导师、康复治疗师、家属及相关利益方为中心内服务对象设定个性化的年度个案管理计划。

②开展各种小组、活动等工作，根据中心年度计划，开展沟通能力提升、自信心提升、社区资源能力提升、情绪管理、社区融合等不同主题服务工作。

（2）职业训练服务

①开展个训、组训、教育课、活动等工作，结合中心年度计划以及每位康园中心服务对象的年度职业康复训练目标，提供精细动作、工作态度、工作技能、职业礼仪等职训服务。

②提供辅助性就业服务，为服务对象提供职业康复训练管理、代加工训练、手工艺品制作、工种训练、职业技能培训、建立实习基地等服务。

③提供支持性就业服务，为服务对象提供岗前准备、就业推荐、就业跟进等服务。

④整合社区就业服务资源，探索辅助性就业服务项目，多元化开展就业推动服务，为服务对象就业提供支持。

（3）康复训练服务

①提供普遍性的肢体康复训练、活动能力训练、生活自理能力训练、认知能力训练以及个性化的功能训练项目。

②制定个性化的康复训练计划。

（4）健康管理服务

①常规健康检查，包括体温、血压、仪容仪表等每日晨检服务。

②体育锻炼，包括每日统一的体育锻炼服务，以及个性化的体育锻炼服务。

③药物管理服务，与家属合作，签订《药物管理协议书》；与石龙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合作，签订《精防合作协议》。

④健康知识教育，包括防疫知识教育等。

⑤制定个性化的健康管理计划。

（5）日间照料服务

保健康复、休闲娱乐、心理支持、紧急援助等日间服务内容。

（6）残障人士节日服务

根据中心实际安排，在与残障人士相关的节假日开展社区活动，倡导残障人士“平等、参与、共享”，为残障人士提供社区宣传与倡导服务，促进残障事业发展。

（7）特色项目

根据中心服务对象的实际情况，中心开展增强社会适应能力及职业技能的“龙城·绿城”——石龙镇残障人士辅助性就业项目。

“龙城·绿城”——石龙镇残障人士辅助性就业项目，主要为石龙镇智力、精神类障碍者提供康复训练、社会适应性训练、职业技能培训、辅助就业服务等多元化、持续化的职业康复服务，提升社会适应能力及提升职业技能，在提高收入的同时，为智力、精神类障碍人士逐步加深与社区的融合，渐渐建立融入社会的信心。

（8）做好档案管理

档案内容包括学员档案和中心内部制度管理等，档案形式包含纸质档案资料和电子档案资料，按档案管理规范要求逐年做好档案归档存档。

（9）做好安全管理

按照行业标准，落实各项安全管理措施，确保中心运行畅顺。

（10）其他相关工作

协助完成残疾人就业相关工作。

**2、项目运营服务内容**

（1）拓展辅助性就业服务模式，加强资源链接，实现学员的就业增收

康园中心学员实现外出公开就业是项目服务的最终目的，但是受社会环境与学员能力等各方面因素影响，实现公开就业的道路还任重道远。为了促进学员提升就业技能和增加收入，中标人需大力推动中心的辅助性就业及支持性就业工作，为之后的公开就业奠定好基础。包括发展多样化的辅助性就业服务模式，将商业思维与公益服务结合，创新辅助性就业方式，多渠道增加学员的收入。同时加强学员对应的技能培训、就业支持等，链接相关企业、单位，根据职业需求匹配相应能力的学员参与实习或就业，结合家庭、中心和企业三方，共同协助学员就业技能的提升。

（2）中标人需加大宣传力度及服务影响力

①加强社区合作与宣传：康园中心宣传渠道主要是摊位宣传及中心内外宣传板/栏展示，方式单一，社区居民、残障人士本人及家庭对康园中心的认识了解度尚低。未来需要加大康园中心对外宣传力度，与镇内各社区沟通合作，投放康园中心相关宣传资料，提升社区干部及居民对康园中心的认识。同时与社区定期开展服务联动，吸引社区残障人士及家庭前来参与服务，拓宽服务的影响范围，惠及更多的残障人士。

②加强媒体联络宣传：将中心的重点服务、特色亮点服务做好整理与包装，与镇街、市级、省级媒体形成长期稳定合作关系，做好服务的宣传，加大服务的宣传力度和品牌知晓度。

③加强企业、组织沟通宣传：注重企业、组织的资源联动工作，只有将社区的企业、组织资源联系起来，发挥企业、组织的资源优势，形成紧密合作的关系，包括建立好实习基地、辅助性就业项目支持基地，开展公益慈善组织资源与活动合作、志愿者联动合作等服务，才能为学员提供更好的服务和支持，真正促进学员融入社会。

④积极参与项目评选活动：积极参与众创杯、益苗计划、东莞市慈善会公益创投等公益项目比赛，积累项目经验，同时提升项目的知晓度，链接更多资源更好地开展服务。

（3）深化项目服务，向可视化、产品化、品牌化推进

目前中心开展了包括手工艺品工作技能提升项目，如龙城·绿城——石龙镇残障人士辅助性就业项目，项目在学员改变和能力提升方面均取得了较好的成效。接下来，将进一步深化龙城·绿城项目，拓宽手工艺品的销售渠道，加大中心学员的创收：

①根据当下的流行元素、热门 IP、传统文化等进行创作，研发具有石龙镇特色的手工艺品至少10种。

②主动与企业、商家等联系，积极链接手工艺品代售点，拓展线下销售渠道。

③借助互联网电商平台的力量，创新了1个“快团团”APP线上购买服务，为中心学员制作的手工艺品开辟全新市场空间，进一步拓展线上销售渠道。

④现有“助残娃娃机”模式的复制，积极与各大商超、社卫等联系，预计推出2台娃娃机，进一步提升学员的收入。

⑤加强手工艺品体验课程的宣传力度，与各社综、社区、企业单位等建立联系，收取体验费用的同时，也可以促进手工艺品的销售。

项目将在学员能力康复与提升的基础上，继续深化，将项目服务逐步可视化，向产品化发展，形成项目品牌化的同时，能够通过产品达成学员就业增收的目标。

1. 开展残障人士节日服务，丰富学员以及社区残疾人的精神文明生活

结合中心实际安排，预计在国家残疾人日、全国助残日、全国爱眼日、中秋节、春节、中心周年庆等节日开展至少10场的节假日社区活动，如：外出助残宣传活动、残疾人运动会、外出观看电影活动、外出参观中国举重博物馆、慰问困难残障家庭、手工艺技能培训等。为残障人士提供社区宣传与倡导服务，促进残障事业发展。预计共服务约5000人次。

**3、预期服务产出数量（一年）**

| **序号** | **内容** | **数量** |
| --- | --- | --- |
| 1 | 学员人数 | 30名/年 |
| 2 | 个案/个案管理服务 | 全部学员 |
| 3 | 康复服务 | 体育锻炼 | 2500人次/年 |
| 个训 | 30人次/年 |
| 组训 | 40-80人次/年 |
| 晨检 | 3600人次/年 |
| 学员服药 | 1次/天 |
| 复诊 | 1次/月 |
| 服药协议 | 1份/年 |
| 4 | 职业服务 | 职业训练 | 3000人次/年 |
| 个训 | 30人次/年 |
| 组训 | 40-80人次/年 |
| 手工货源点 | 1个/年 |
| 实习基地 | 1个/年 |
| 手工艺品展柜点 | 1个/年 |
| 实习期数 | 4期 |
| 5 | 家属服务 | 300人次/年 |
| 6 | 财务管理 | 12份/年 |
| 7 | 满意度调查表 | 2份/年/学员/家属 |
| 8 | 值班日志 | 1次/天 |
| 9 | 周会 | 1份/周 |
| 10 | 工作人员例会 | 1份/月 |
| 11 | 督导记录 | 1次/人/月 |
| 12 | 主题小组/教育课程 | 30节/年 |
| 13 | 主题活动 | 10个/年 |

预期服务产出内容符合东莞市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东莞市残疾人日间托养服务基本规范（试行）》（东残联〔2018〕28号）文件要求。

1. **服务团队**

中标单位须提供4名专职工作人员，包括社会工作者（社工）2人、社会工作者（职业训导师）1人、社会工作者（康复治疗师）1人。4名专职工作人均通过助理社工师或社工师职业水平考试并取得证书。其中，社会工作者（社工）1人、社会工作者（职业训导师）1人已通过助理社工师职业水平考试并取得证书，社会工作者（社工）1人、社会工作者（康复治疗师）1人已通过社工师职业水平考试并取得证书。

1. **服务质量监控及考核管理**

1、服务质量监控

服务质量监控是对服务过程及服务效果进行全面的监测和总结通过日常监测、每季度的服务监测、绩效考核、年终服务总结监测四个部分进行。主要依据服务程序逻辑（需求定位—服务规划—服务实施—服务总结—影响规划）进行。内容包括每季度日常服务监测（每季度针对中心服务开展的计划依从性、服务逻辑、服务文书质量等进行检查监测），半年绩效考核（每半年对中心服务完成及员工情况进行考核，促进服务的完善和员工服务水平的提升），及年终服务总结监测（监测内容包括服务的目标达成、服务成果、服务影响与服务改善）

2、考核管理

1. 服务监管：采购人有执行服务监管的权利，中标人需结合服务项目实际进度情况，定期向采购人递交工作总结和下一阶段工作计划。
2. 中标人应对派出的服务人员进行继续教育和考核评估，以促进社工能力的不断提升。
3. 中标人负责社工业务管理、教育、培训，并配合采购人对社工进行日常管理、考核等。
4. 中标人需在每合同年结束前3个月内接受采购人或第三方评估机构评估。考核评估结果划分：采用百分制，设置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4个等次，90分及以上为优秀、76-89分为良好、60-75分为合格、60分以下为不合格。评估结果为合格或以上的，当年余下10%全额支付。
5. **付款方式**
6. 按照《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考核评估实施办法》（东民规〔2021〕3号）的文件要求，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90%项目经费分四个季度支付，即每季度支付当年服务经费22.5%，当年服务经费剩余10%的项目经费视考核评估结果支付。
7. 中标人与采购人结算服务经费时需开具有效的正式发票。
8. **特别事项**

若本项目业务指导单位--东莞市残疾人联合会在项目服务期内对康园中心招收学员的人数和服务人数标准有新的规定，服务超出本项目要求的工作量，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按照相关规定配以足额工作人员实施服务。

1. **服务地点：**东莞市石龙镇社区康园中心或采购人指定服务地点。
2. **劳动条件**

采购人为中标人委派的工作人员提供服务所需的办公场地及办公设备。中标人应与项目职工建立劳动关系，订立和履行劳动合同，支付项目职工工资、交纳相关的社会保险金等费用。

1. **报价要求：**

报价应包含完成合同履行期限内的所有服务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差旅费、劳保费、保险费、工具费、服务费、各种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全部费用，采购人无需另外支付任何费用。